

2027 金車文藝中心 藝術家駐館計畫

活動簡章

壹、計畫主旨

金車文藝中心致力於為新生代藝術創作者開闢創作平台，本次駐館計畫以承德館為創作基地，提供藝術家多元的創作空間，並透過藝術家與民眾交流互動，培育藝文領域人才，期望成為在地文化與國際藝術匯集之處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金車文教基金會

承辦單位：金車文藝中心

參、申請資格

- 一、20 歲以上(含)，具中華民國國籍，或持在臺居留證、工作許可證明之自然人(個人)。
- 二、申請類別：不限任何藝術形式。
- 三、申請者需具備中文或英文之基本溝通能力。

肆、計畫內容

- 一、進駐名額：共 2 名 (一期 1 名，共二期) 。
- 二、進駐地點：金車文藝中心承德館 4 樓 B 棟 (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131 號) 。
- 三、進駐時間：配合館內開放時間每周二至周日 11:00 至 18:00 (國定例假日休館，非開放時間恕無法使用空間) 。
- 四、駐館期別：

期別	起訖時間
第一期	2027/06 底 - 2027/09
第二期	2027/09 底 - 2027/12 底

五、計畫資源：

1. 研創經費：每檔期新臺幣五萬元整 (含稅) 。
2. 場地空間：金車文藝中心承德館 4 樓 B 棟空間使用權。
3. 本館提供基本撤佈展工具使用 (欲使用者請事先確認，若需特殊設備請自行攜帶) 。

六、藝術家回饋：

1. 社區工作坊/講座：由主辦單位安排舉行至少一場創作工作坊或講座活動，回饋社區並推廣藝文活動。
2. 駐館創作展：於計畫結束前舉行一場個人成果發表展，展出作品內容須為進駐期間之創作。

伍、申請方式

- 一、申請時間：**2026年8月1日(六)11:00 8月31日(一) 17:00 截止(臺灣時間)**。
- 二、報名網站：KCCA 官網
- 三、請於收件時間內至報名網站點擊右側“APPLY NOW”按鈕，填妥表單並上傳相關檔案後送出。
- 四、報名表單將於**2026/08/01 11:00 開啟**，於**08/31 17:00 關閉**，逾時不受理。
- 五、徵件一律以 KCCA 官網平台辦理，恕不受理紙本文件、電子信箱等投遞方式。
- 六、申請者需確保完整提供以下項目，以供甄選參考：
 - 1) 個人基本資料填寫
 - 2) 附件一：個人簡歷 ([點我下載模板](#))
 - 3) 附件二：駐館企劃書 ([點我下載模板](#))
 - 4) 附件三：作品清冊 ([點我下載模板](#))
 - 5) 附件四：作品圖檔 8-10 張
- 七、個人簡歷、駐館企劃書、作品清冊請下載提供之模板填寫，完成後上傳。

陸、遴選辦法

- 一、評選程序：
 1. 第一階段：書面審查
 - 1) 審查內容包括申請資料是否完備、企劃完整度、作品原創性與可行性等。
 - 2) 資料缺件、逾時或與資格不符者恕不受理。
 - 3) 第一階段審查結果於**10月中**前以 E-mail 通知，入選者將以 Email 或電話通知第二階段面談時間。
 - 4) 主辦單位透過 Email 與電話聯繫共兩次仍無回應者，視同放棄資格。
 2. 第二階段：現場面談
 - 1) **11月中旬**將陸續安排個人面談。時間無法配合者，視同放棄資格。
 - 2) 面談者需攜帶相關作品集及簡報補充說明駐館計畫，並回答評審相關提問。
- 二、最終結果於**2027年1月底前**，於[官方網站](#)>[活動公告](#)公告獲選者，並以 E-mail 個別通知。

三、本中心秉持客觀、公正原則辦理審查，並基於尊重申請者之隱私權，審查會議不對外公開。

柒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金車文藝中心得保留簡章內容變更及最終解釋之權利。
- 二、駐館期間如遇館內活動、內部會議、天災等事由休館，駐館者須配合展館休館。
- 三、需服兵役者，請斟酌是否能配合駐館藝術家期程工作執行。
- 四、駐館者須配合館內開放時間使用工作室。**非開放時間無法進入館內使用工作室空間、拿取物品，或居留過夜。**
- 五、駐館空間不得轉讓、不得展示無關駐館計畫之物品、亦不可轉作其他無關駐館創作之商業用途行為。
- 六、申請期間：
 1. 若當年度已於其他國內外藝術機構進駐，應於申請時註明。
 2. 申請者若因進駐計畫需求，需要助手(舉凡非申請者本人/團隊以外皆是)於駐館期間協助創作，應於駐館計畫中事先提出(包含需要的原因、助手人數、工作內容)；但主辦單位不另外支付該助理之人事費、創作、交通及生活等相關費用。
- 七、駐館期間：
 1. 駐館者須在駐館期間需配合執行進駐日期紀錄，未依契約確實進駐者達申請天數之三分之二、進駐期開始日後一星期內未確實進駐、連續一週未使用者，或未規定之時間開放工作室達2次以上者(事先通知除外)，將視同棄權並取消資格。
 2. 為維護其他藝術家之展覽環境、衛生及使用權利，館內恕無法提供藝術家本人以外人士入駐本館(包含攜伴、家人)。
- 八、進駐期間創作之作品所有權歸藝術家擁有，本館亦享有該作品之發表、出版與宣傳使用權，包含攝影、報導、印製相關文宣、雜誌及網路上刊登之使用權利。

捌、其他

- 一、如對簡章內容或駐館計畫有任何疑問，請洽金車文藝中心。
 - 電話：(02) 2595-9650 分機 301
(館內開放時間：周二至周日 11:00-18:00，每周一休館無人接聽)
 - E-mail: kingcarart@gmail.com
 - 官方網站：<https://www.kingcarart.org.tw/>
 - 臉書粉絲專頁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kcca.tw>

※ 財團法人金車文教基金會 金車文藝中心保留簡章內容變更及最終解釋之權利 ※